

第二次世界大戰：黃金、掠奪資產與 Bergier 委員會——概述與總結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在瑞士金融史上，沒有哪個時期像 1939 年 9 月至 1945 年 5 月這六年那樣受到如此細緻的審視。戰後半個世紀里，關於那些年的官方記憶以軍隊、民兵動員和阿爾卑斯山要塞為主導，這種記憶最後一次大規模的公開表達是 1989 年的“Diamant”紀念活動：在動員五十週年之際，向經歷現役的那一代人致謝。¹中立的經濟層面，尤其是瑞士國家銀行、蘇黎世各大銀行、保險公司和清算機構所扮演的角色，則一直處於陰影之中。當這一問題在 1990 年代中期重新引起公眾關注時，其力度令政府、銀行和大多數民眾都感到意外。短短几年內，聯邦便設立了一個獨立的歷史學家委員會，賦予其瑞士任何研究機構都從未擁有過的權力，包括不受銀行保密和職業保密限制、查閱私人銀行、保險公司和工業企業檔案的權利。

本章追蹤資金在戰爭及其漫長餘波中的流向。首先論述一個被軸心國包圍、在糧食、煤炭和市場方面依賴交戰雙方的小國的經濟處境。隨後轉向德意志帝國銀行在瑞士出售的黃金，其中很多是從被佔領國家的中央銀行掠奪而來，還有一小部分——卻極其可怕——取自滅絕營的受害者。第三個主題是商業銀行、證券市場以及德國資產的秘密轉移，接著是聯邦的難民政策以及對受迫害

第二次世界大戰：黃金、掠奪資產與Bergier 委員會——概述與總結

者資產的處理。本章後半部分討論 1945 年之後這些問題的解決：盟軍的“安全港”（Safehaven）計劃、Currie 使團、1946 年的《華盛頓協定》以及 1952 年與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簽訂的協定。最後論述由 Jean-François Bergier 主持的獨立專家委員會、其調查結論及其引發的爭論，並探討這段歷史在蘇黎世金融中心的制度和習慣中留下了什麼。

本章有兩點限定需事先說明。納粹迫害受害者的休眠帳戶、Volcker 委員會以及 1998 年瑞士銀行與紐約集體訴訟原告之間的全面和解，是第 F.VI 章的主題，此處僅在 Bergier 委員會的敘述需要時才予以觸及。作為一項法律制度的銀行保密已在第 F.II 章中論述。在這些限定之內，戰爭年代對於金融中心的聲譽至關重要。今天定義瑞士金融的許多工具——從保存和出示記錄的義務，到堅持了解資產來源——其政治正當性部分來自瑞士在壓力之下、遲遲才從 1939 年至 1945 年的黃金和被掠奪資產中汲取的教訓。

1 註釋

1. Thomas Bürgisser, “Remembering the Second World War – but how?”, Swiss National Museum blog, 2026 年 1 月, <https://blog.nationalmuseum.ch/en/2026/01/remembering-the-second-world-war-but-how/>。作者是瑞士外交文獻研究中心（Dodis）的歷史學家。

2 結論

第二次世界大戰使瑞士處於歐洲其他任何民主國家都不曾有過的境地。它被軸心國包圍，在供應和市場方面依賴交戰雙方，在維護自身獨立和民主制度的同時，充當了納粹德國主要的金融中介。瑞士法郎是歐洲大陸唯一可自由兌換的貨幣，這既賦予了這個國家籌碼，也使其面臨誘惑。瑞士國家銀行從德意志帝國銀行淨購

入價值 12 億瑞士法郎的黃金，其中很多是從被佔領國家掠奪而來，還有一小部分取自集中營的受害者。商業銀行買賣德國黃金和證券，保險公司則使其德國業務適應該政權的種族政策。聯邦本身僅向德國一國提供的信貸就超過 11 億瑞士法郎。與此同時，聯邦的難民政策在邊境拒絕了成千上萬的人，其中許多人因此走向死亡。

戰後對這些問題的解決是瑞士的一次外交成功。1946 年的《華盛頓協定》花費了 2.5 億瑞士法郎，僅為盟國要求的一小部分；而 1952 年與聯邦德國簽訂的協定則將大部分德國資產歸還給其所有人。這一解決方案將受迫害者排除在外，他們的請求權仍留在銀行和保險公司手中。當這些問題在 1990 年代重新浮現時，聯邦以一個獨立歷史學家委員會作為回應，該委員會獲得了前所未有的私人檔案查閱權。其報告在文獻基礎上確立了事實，即使個別數字後來有所修正，這些事實仍經受住了批評。

對蘇黎世金融中心而言，這段歷史是其後來發展所賴以建立的基礎的一部分。經手戰爭年代資金的瑞士國家銀行理事會、清算局、各大銀行和證券交易所都在蘇黎世。1990 年代的那場爭論同樣發生在這裡，銀行在其中直面其前輩行為的後果。金融中心今天所宣示的原則——從確認資產來源的義務，到保存完整記錄的義務——其權威部分來自對這些原則缺失時所發生之事的記憶。

3 五句話概要

1. 瑞士被軸心國包圍並依賴交戰雙方，其戰時對德貿易的很大一部分是通過一個由蘇黎世運作、由超過 11 億瑞士法郎的聯邦信貸提供資金的清算體系進行的。
2. 理事會設在蘇黎世的瑞士國家銀行從德意志帝國銀行淨購入價值約 12 億瑞士法郎的黃金，其中很多是被掠奪的中央銀行黃金，一

第二次世界大戰：黃金、掠奪資產與Bergier 委員會——概述與總結

小部分是取自大屠殺受害者的黃金；該行以威懾、中立和善意為理由為這些購買辯護，而 Bergier 委員會認為這些理由缺乏說服力。

3. 戰爭期間，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和工業企業為德國客戶和市場提供服務，而聯邦的難民政策——以 1938 年的“J”字印章和 1942 年 8 月的邊境關閉為標誌——拒絕了成千上萬尋求庇護的人。

4. 1946 年的《華盛頓協定》以 2.5 億瑞士法郎了結了盟國的請求，此後 1952 年與聯邦德國簽訂的協定歸還了大部分德國資產，而受迫害者則被排除在這一解決方案之外。

5. 1996 年至 2002 年的獨立專家委員會獲得了前所未有的私人檔案查閱權，記錄了這些事實，並在聲譽、記錄保存以及必須了解資產來源這一原則方面，給金融中心留下了持久的遺產。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zurich-the-second-world-war-gold-looted-assets-and-the-bergier-commission-overview-and